

兒少相關預算分類項目及定義

項目	定義、項目
發展	定義：權益發展與教育宣導、就業輔導與職業訓練、文化促進措施、社會參與 項目：兒童權利相關法規訓練宣導、青少年就業輔導與職業訓練、職場學習、文化促進與發展
福利	定義：協助減輕家庭經濟負擔與家庭支持之相關措施 項目：托育、醫療補助、生育補助及計畫、育兒津貼、安置、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促進、社會救助、生活扶助、特殊境遇家庭、收出養媒合、未成年未婚懷孕諮詢、社會保險給付（含保費補助及給付項目，請分別填列）、弱勢家庭慰問與眷屬補助、學生團體平安保險、大眾運輸補助等
健康	定義：生理、心理健康促進與治療相關措施 項目：兒少身心健康、疾病防治、預防保健、早期療育、孕婦產檢、環境保護、毒品戒治等
教育	定義：兒少學前與學齡教育 項目：幼兒教育、國民教育、教育補助、教育推廣、課後照顧、營養午餐補助、人權教育等
保護	定義：保護兒少身心安全免受任何形式疏忽、剝削或虐待之處遇或措施、少年司法 項目：媒體分級與管理、少年司法、非行少年偏差與矯正及處遇、兒少保護通報及處遇、高風險家庭通報及處遇、兒少性剝削防制、菸酒癮、毒品戒治處遇、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、人口販運、兒少勞動權益保障、遊戲安全、交通安全等
海外援助	定義：海外援助計畫
其他	定義：非屬以上各項目之兒少保障措施

*倘該預算項目其業務功能跨涉二項目，自行擇一填列。

*預算內涵應包括研究經費。

直接預算與間接預算

直接預算	定義：假設兒少完全受益（含行政及人事費用），以百分之百計算。
間接預算	定義：以兒少占總人口比率計算，可得知兒少受益比率者，以該比率計算。